**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明确**

**企业登记档案资料查询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个人：

根据《市场监管总局登记注册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登记档案资料查询工作的通知》（登注函字〔2020〕157号，以下简称《通知》），并结合我局企业登记档案查询工作实际，现就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一、《通知》明确“律师出示律师执业证书和律师事务所开具的与承办法律事务有关的文件和承诺书，可以进行书式档案资料查询。”我局自2011年6月20日起已对外提供此项服务，现按《通知》要求增加企业登记档案查询承诺书作为申请材料之一。

二、律师凭律师执业证书、律师事务所介绍信、与被查企业名称相符的立案证明或判决书，可不提供承诺书。

三、为配合当前疫情防控工作，我局已全面开通网上查询企业登记档案资料业务（不提供现场查询服务）。可登录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门户网站申请查询（http://amr.sz.gov.cn/--企业登记档案查询平台）。

特此通知。

附件：企业登记档案查询承诺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7月 22日

附件

**企业登记档案查询承诺书**

申请人郑重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

二、承诺不侵犯他人隐私、商业秘密等在先合法权益，仅限于查询与承办法律事务相关的企业相关信息。

三、如本人非法泄露所查档案所涉及个人隐私、商业秘密等相关信息，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本人承诺提交的申请材料真实有效，不存在任何弄虚作假，如有作假，自愿承担一切后果！**

特此承诺。

 申请人所在单位：

 申请人签署：

 年 月 日

 提示：申请人签署的企业登记档案查询承诺书会在深圳信用网（<https://www.szcredit.org.cn/>）向社会公开，请您履约践诺！